

# 靜宜大學資訊學院產學研發菁英培訓辦法

民國 114 年 10 月 28 日院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為降低學生之學用落差，提升學生專業知識技能、創新思維與問題解決能力，特成立「資訊學院產學研發菁英培訓班」(以下稱本班)，透過企業實習的專案參與，讓學生獲得產業實務經驗並提升研發量能，除強化職場競爭力，同時也培育具備產研實力的人才。
- 二、本班之培訓對象以資訊學院所屬大學部大二(含)以上學生為主，報名需檢附以下資料進行審核，每個年級預計招收 60 名。
  - (一) 各學年成績單。
  - (二) 證照、檢定相關資料(如有，請檢附)。
  - (三) 社團活動、特殊表現或優良事蹟等(如有，請檢附)。
- 三、本班生須完成以下相關課程與活動：
  - (一) 重點專業能力課程修習通過至少 6 學分(如附件)。
  - (二) 產業實務學程擇一類完成(如附件)。
  - (三) AI 學程聯盟之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、人工智慧工業應用學分學程、人工智慧自然語言技術學分學程及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，至少修習 3 學分(如附件)。
  - (四) 參加本班或各系、職涯發展暨產業促進處所舉辦職能發展相關講座、研習、工作坊、企業參訪等活動。
- 四、本班生參與企業實習媒合之相關規定及說明：
  - (一) 為維護本班生之實習媒合權益及企業品質，本班生不得自行媒合未簽訂合規契約之企業，但得推薦優質企業，以為未來簽約合作對象。
  - (二) 舉辦企業實習說明會，了解企業福利、環境與實習內容。
  - (三) 依專精課群領域，媒合相關產業(或海外實習)，並保障月薪。
  - (四) 實習期間表現良好，可獲企業聘任為正式員工。
- 五、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民國 113 年 11 月 26 日院務會議訂定通過

民國 114 年 2 月 27 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民國 114 年 5 月 6 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民國 114 年 10 月 28 日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附件

**重點專業能力課程(修習通過至少 6 學分)**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<b>系統軟體開發類</b>		
程式語言	3	選修
Python 程式設計/Python 應用與實務	3	選修
專案管理/系統分析與設計	3	選修
進階資料結構	3	選修
資訊軟體實作	3	選修
人機介面與使用者經驗設計	3	選修
<b>資料庫管理類</b>		
資料庫管理/資料庫系統	3	選修
資料庫系統實作	3	選修
資料探勘/資料探勘導論	3	選修
資訊安全導論/資訊安全實務與應用	3	選修
系統與網路管理	3	選修
系統安全	3	選修
<b>人工智慧應用類</b>		
巨量資料分析技術/人工智慧資料分析實務/大數據分析/金融大數據分析/AI 商務應用暨數據分析	3	選修
人工智慧/人工智慧概論/人工智慧思維與應用	3	選修
企業資源規劃/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實務/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管理	3	選修
深度學習/深度學習(一)/深度學習(二)/深度學習應用/機器學習/進階深度學習	3	選修
行動物聯網/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應用/互動設計入門	3	選修
網路資料擷取與文字探勘/醫學資料探勘	3	選修

## 產業實務學程 (擇一類完成)

### 高效與互動網站開發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專案系統開發實務	3	選修
智慧互動設計實務	3	選修
高效網站開發實務	3	選修
<b>小計：9</b>		

### 大數據資料分析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實務	3	選修
智慧醫療與健康大數據分析實務	3	選修
金融科技暨大數據分析應用實務	3	選修
<b>小計：9</b>		

### 資料管理與資訊安全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資訊安全技術應用實務	3	選修
資料庫設計與開發實務	3	選修
<b>小計：6</b>		

## 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(AI) (至少修習 3 學分)

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			人工智慧工業應用學分學程		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程式設計(TAICA)	3	選修	統計(TAICA)	3	選修
機率/機率與統計(TAICA)	3	選修	機器學習(TAICA)	3	選修
人工智慧導論(TAICA)	3	選修	人工智慧倫理(TAICA)	3	選修
人工智慧倫理(TAICA)	3	選修	智慧製造(TAICA)	3	選修
金融科技導論(TAICA)	3	選修	機器人專題(TAICA)	3	選修
機器導航與探索(TAICA)	3	選修	機器導航與探索(TAICA)	3	選修
基礎程式設計(C++) (TAICA)	3	選修	生成式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導論(TAICA)	3	選修
金融科技導論(TAICA)	3	選修			
人工智慧自然語言技術學分學程			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		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生成式人工智慧導論(TAICA)	3	選修	深度學習(TAICA)	3	選修
人工智慧倫理(TAICA)	3	選修	機器學習(TAICA)	3	選修
智慧人機互動(TAICA)	3	選修	人工智慧倫理(TAICA)	3	選修
資料探勘與應用(TAICA)	3	選修	電腦視覺(TAICA)	3	選修
自然語言處理(TAICA)	3	選修	人工智慧影像用課程(TAICA)	3	選修
生成式 AI：文字與圖像生成的原理與實務(TAICA)	3	選修	機器導航與探索(TAICA)	3	選修
			電腦視覺實務與深度學習(TAICA)	3	選修
			生成式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導論(TAICA)	3	選修